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陳弘儒  
電話：08-7320415#3632  
傳真：08-7322450  
電子信箱：a00244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民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1158558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210297\_11158558000\_1\_4210297\_11158558000\_1.xlsx、  
4210297\_11158558000\_1\_4210297\_11158558000\_2.pdf、  
4210297\_11158558000\_1\_4210297\_11158558000\_3.pdf)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訂頒推動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「識  
詐」(宣導教育)面向執行策略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9月16日屏府警刑字第11154796000號函暨內政部111年8月22日內授警字第11108705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內政部為落實行政院訂頒「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」(自111年6月1日至113年5月31日，計2年)，於「識詐」宣導教育面向，以「行政一體」精神共同積極推動，強化防詐宣導能量，以有效提高民眾認識詐騙手法知能，達到使民眾有感減害之目標，內政部由警政署推出新型態之「精進宣導123 2.0」策略，以「1個決心」、「2個主軸」、「3個路線」，將防詐宣導能量提升至更高層次，發揮更有力的識詐強度，摘要說明如下：

(一)1個決心：透過地方政府首長重視及參與，建置打詐縣府隊、組織防詐宣導團，運用治安會報時機，由各局處依

「特定業務對象」、「跨域語言族群」、「多元宣導管道」及「識詐防禦觀念」等協力合作推動防詐宣導方式，將防詐訊息觸及層面擴大至鋪天蓋地。

(二)2個主軸：以「見招拆招，主題式重點出擊」，各局處應依業管業務屬性針對高發、突增、輿論矚目等詐欺案況，研析詐騙手法及防制宣導方向，另以「分齡分眾，地毯式廣泛放送」，採深入族群或因地制宜方式傳遞防詐信息，使宣導能量漸進式、地毯式普及至鋪天蓋地，喚起全民防詐意識。

(三)3個路線：運用「媒體傳播」及「實體宣導」等不同傳播宣導模式，再藉由各單位間「資源共享」機制，依各業務屬性將地方特色文化融入宣導素材，使之與民眾日常生活產生密切連結，藉以引發共鳴，實踐分齡分眾、地毯式宣導，以達事半功倍之效果。

三、策進作為：持續透過本府團隊合作與資源共享方式，建立聯繫窗口，針對內政部(警政署)推出新型態之「精進宣導123 2.0」策略，將防詐宣導能量提升至更高層次，發揮更有力的識詐強度。

四、本府已建置「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『識詐』(宣導教育)防詐宣導專區」雲端硬碟資料庫([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u/1/folders/1SmrRGdDI9J3vRr\\_cA9yeiZd0rs\\_urd\\_j](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u/1/folders/1SmrRGdDI9J3vRr_cA9yeiZd0rs_urd_j))，將相關宣導素材彙整上傳，提供學校參考運用於官網、社群媒體(官方及地方)等平臺加強推播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